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7)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出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之51%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6,100,000元及本公司就延遲寄發通函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的公佈（「延遲公佈」）（統稱「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本集團財務資料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內之若干資料，預期寄發通函之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或之前的日期。

代表董事會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樂斌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樂斌先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孫哲博士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錦添先生

執行董事

許存茂博士及陳建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程亞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唐博士、王代雪先生及潘春雨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頁www.zhongsheng.com.cn內。